

关于评选四川2011年度优秀造价工程师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7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8_AF_84_E9_c56_647816.htm 川建价师协〔2011

〕09号各会员单位：为了表彰在工程造价执业过程中做出优异成绩的工程造价人员，根据《四川省优秀造价人员评选办法》（川建价师协[2007]029号）（以下简称《评选办法》）

，经研究决定在全省工程造价行业中评选表彰2011年度优秀造价人员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评选范围和表彰名额

（一）评选范围：全省从事工程造价工作成绩突出的注册造价工程师、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。（二）表彰名额：按《评选办法》第六条规定，2011年度评优秀造价人员200名（其中优秀注册造价工程师50名，优秀造价员150名），在此基础上评选出十佳注册造价工程师10名和十佳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10名。名额分配见附表1。二、评选条件按《评选办法》第八条评选条件评选。三、评选程序按《评选办法》第九~

十三条办理。四、申报材料申报材料按《评选办法》第十四条要求提供。五、奖励授予“2011年度十佳注册造价工程师”、“2011年度优秀注册造价工程师”、“2011年度十佳全国建设工程造价员”、“2011年度全国建设工程优秀造价员”荣誉证书，并予以公布。六、报送及报送时间（一）申报单位和个人按隶属关系向省造价协会提交申报材料（一式一份），截至到2012年6月10日止。（二）申报单位和个人向市（州）造价管理部门或造价协会提交申报材料（一式二份）。市（州）造价管理部门或造价协会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，于2012年6月15日前将推荐成果和推荐的申报材料（

一式一份)报送省造价协会。(三)电力系统造价人员向省电力定额站提交申报材料(一式二份)。截止到2012年5月30日止。电力系统经初审后的申报材料于6月15日前报送省造价工程师协会。(四)省造价协会将评选结果在四川造价信息网上公示,无异议后,向社会公布。七、联系方式 联系人:郑川蓉 地点:成都市星辉东路8号省造价工程师协会秘书处 电话:(028)83314011 申报表可从网上下载:网址

: <http://www.sceci.net> 附表:1、[四川省2011年度优秀造价人员名额分配表](#) 2、[四川省优秀造价人员申报表](#) 二 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